

中山大学数学学院 2021 年港澳台硕士研究生考核录取方案

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 2021 年面向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研究生招生工作的通知》（教学司〔2020〕9 号）的精神以及学校相关文件要求，为做好我校 2021 年面向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招收研究生录取工作及我院考生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招考方式采取申请-考核制方式。

一、考核名单

- （一）通过邮件通知报名的考生提交申请材料。
- （二）申请材料通过形式审核的考生全部参加面试。

二、资格审查

根据《中山大学数学学院关于提交 2021 年面向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研究生招生考试申请材料的通知》，我院对考生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核，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将取消面试资格。

三、考核方式、内容及评分

（一）考核方式

1. 考核方式：网络远程面试。
2. 考核总分：800 分。
3. 考核办法：以面试为主。考核小组对参加考核的考生

进行逐个考核，考生先用汉语或英语做 2 分钟自我介绍，重点介绍教育经历、学业情况、专业特长、科研经历和成果、未来科研兴趣及拟开展研究工作设想等，再当场回答问题。必要时，考核小组成员会就相关问题进一步提问，面试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

（二）考核内容

1. 英语应用能力测试（100 分）

考试内容：重点考查考生英语应用的基本能力，是否具备本专业研究生入学的基本要求。

2. 专业能力考核（300 分）

考核内容：重点考查考生对专业理论及相关知识的掌握是否扎实、深厚和宽广，是否具备本专业硕士研究生入学的基本要求。

3. 综合能力考核（400 分）

考核内容：重点考查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知识结构、实践能力、综合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创新能力，掌握本学科前沿知识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情况以及是否具备作为硕士培养的潜能和综合素质等相关内容。

（三）考核评分

每位考生考核结束后，由考核小组成员现场独立为考生评分。考核小组成员各自评分的各部分算术平均值为该考生各部分的考核成绩。该考生各部分考核成绩之和为最终考核

成绩。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

四、录取

(一) 各专业按照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拟录取名单。

(二) 如有以下情况之一的考生，不予录取：

1.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
2. 未参加复试或复试不合格(复试成绩低于 480 分)。

入学后 3 个月内，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入学资格或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五、信息公布

考核结果报学校审核后公布。

拟录取名单经审核后将在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网上统一进行公示。

六、其他事项

本办法未尽事项，以中山大学研究生院相关文件为准。

七、咨询、申诉及监督

(一) 咨询

中山大学数学学院李老师

电话：(020-84115534)

邮箱：(lijing9@mail.sysu.edu.cn)

(二) 申诉

中山大学数学学院

电话：（020-84111853）

（三）监督

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电话：020-84111686，020-84113696

邮箱：yzba@mail.sysu.edu.cn

附件：

1. 中山大学数学学院 2021 年港澳台硕士研究生复试名单
2. 中山大学研究生网络远程面试工作指引（考生版）
3. 中山大学 2021 年港澳台研究生考试（含复试）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
4. 中山大学数学学院 2021 年港澳台硕士研究生复试安排

中山大学数学学院

2021 年 3 月 22 日